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328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30000E_1130077368A_senddoc3_1_prin、
A09030000E_1130077368A_senddoc3_1_Attach、
A09030000E_1130077368A_senddoc3_1_Attach
(376550000A_113013286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30132869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3013286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
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及「113年
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實施
計畫」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貴校相關人員鼓勵踴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3年6月28日北市大研字第1136020413
號函暨113年7月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77368函辦理辦
理。
- 二、旨揭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
員培訓實施計畫」相關資訊，簡述如下：
 - (一)計畫目的：透過原住民族語文教學能力之培訓及檢核，
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業知能。
 - (二)報名資格：
 - 1、年齡：年滿二十歲者（2003年12月31日（含）前出生



1130005163

者)。

2、語言認證：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(含)以上合格證書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自公告起至113年7月19日(星期五)17:00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3THAjrUsnRyvNogX7>。

三、旨揭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實施計畫」相關資訊，簡述如下：

(一)計畫目的：透過原住民族語文教學能力之認證檢核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品質，落實原住民族語文之傳承。

(二)報名資格：限於參與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之培訓課程，並取得研習時數37小時證明者。(請詳參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)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8月16日(星期五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限採網路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xTqysxkCU23efKRE9>)。

四、檢送旨揭實施計畫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課程訊息，並惠允參與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對旨揭計畫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臺北市立大學團隊林筱娃小姐、客服巴奈或璐小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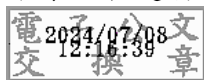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連絡電話：(02) 8521-8153或0900-345-334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ipstudy113@gmail.com。

(三)官方line：@397zoeew。(四)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10:00至17:00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